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在为公司 2020 年度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2020 年度，公司给予信永中和的年度审计报酬为 160 万元。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为保证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工作质量，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年度审计报酬事宜。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信永中和最早可追溯到 1986 年成立的中信会计师事务所，至今已有延续 30 多年的历史，是国内成立最早存续时间最长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信永中和总部位于北京，并在深圳、上海、成都、西安、天津、青岛、长沙、长春、大连、广州、银川、济南、昆明、福州、南京、乌鲁木齐、武汉、杭州、太原、重庆、南宁、合肥和郑州等地设有 23 家境内分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业务资质：①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②首批获准从事金融审计相关业务；③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④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

是否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投资者保护能力：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 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000 万元。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2014 年，信永中和正式发起创建 ShineWing International（信永中和国际）国际会计网络，并在香港、新加坡、日本、澳大利亚、巴基斯坦、埃及、马来西亚、英国、印度、印度尼西亚、德国、台湾、泰国、澳门、土耳其等国家和地区设有 15 家境外分支机构（共 84 个办公室）。2019 年度在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Bulletin（国际会计公报，简称 IAB）公布的全球国际会计机构排名中位列第 19 位，是中国乃至亚洲独立会计品牌获得的最高排名。

2、人员信息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29 人，注册会计师 1,750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600 人。

3、业务规模

信永中和 2019 年度业务收入 27.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9.0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6.24 亿元。2019 年度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 300 家，具有涉及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的经验。

4、执业信息

信永中和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拟签字项目负责合伙人：田娟女士，199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李晓英女士，1994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签字项目负责经理：崔巍巍女士，2007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有 3 家。

本次拟安排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5、诚信记录

近三年，信永中和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三、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拟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表示对此事项事前知悉且同意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就拟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4、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须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报备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第十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6、信永中和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 特此公告。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